证券代码: 836486

证券简称:宝利软件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宝利信通(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给予宝利信通(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 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

收到日期: 2021年9月13日

生效日期: 2021年9月10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

措施类别: 纪律处分、自律监管措施

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宝利信通(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杜宏民,时任董事长。

洪强,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

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 涉嫌违规事实: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违 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第 1.4 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第十三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

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杜宏民 、时任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洪强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违反了《业务规则》第 1.4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三条的规定。

(二)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业务规则》第 6.1 条、6.2 条、6.3 条和《信息披露规则》第六十七 条、第六十八条、第六十九条的规定,给予宝利信通(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给予杜宏民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对洪强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 公司未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之前(含 6 月 30 日)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可能作出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

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 洪强

联系电话: 010-82362770

邮编: 100083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本次处罚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一) 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对全国股转系统做出的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高度重视,今后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进一步加强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规则学习,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给予宝利信通(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2021】431号)。

宝利信通(北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4日